

证券代码：874316

证券简称：海推股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9时00分。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316	海推股份	2026年4月3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聘请北京德恒(济南)律师事务所司友莉、邓娟娟律师为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关于预计 2026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
9	《关于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议案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5 年年度报告》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议案二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根据 2025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三 2025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根据 2025 年度工作情况编制《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四 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经营状况，董事会组织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五 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6 年度的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经营目标，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六 根据公司业务实际需要，拟聘任山东健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议案七 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对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做出预计。目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济宁诗鸿奥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向关联方济宁诗鸿奥工程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购买商品不超过 2500 万元。

议案八 为满足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及流动资金需求，公司 2026 年度拟向

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公司也可用自有资产提供抵押担保。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发生金额，公司在办理流动资金借款等具体业务时，仍需另行与银行签署相应合同。具体授信额度、期限、贷款利率等条款以授信银行最终审批结果及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议案九 根据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披露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为 30190615.31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 31,036,626 股，以应分配股数 31,036,626 股为基数（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8621975.6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7)，回避表决股东为(李建国、刘建勋)；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

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8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左庆利 联系方式：0537-6561159

（二）会议费用：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济宁海推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